

**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**  
**关于江苏一万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**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申万宏源承销保荐”、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江苏一万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一万节能”、“公司”）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日常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**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**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信息披露	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	否

**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**

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系一万节能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。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要求，对公司涉嫌股份代持事项进行核查，公司自查并经主办券商核查确认公司股东存在股权代持情形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（1） 股份代持的形成情况**

2015年5月28日，江苏扬安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扬安集团”）与王志明签订《股权转让协议书》，将持有的江苏扬安集团扬州一万制冷设备有限公司（一万节能前身）30%股权（对应股改完成后的2,726,480股）转让给王志明。

2018年2月6日，扬安集团与王志明私下签署《股权代持协议书》，约定由王志明代持一万节能24.453%的股权（2,726,480股），扬安集团为该股权的实际持有人。

**（2） 股份代持解除情况**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上述股权代持事项已经全部完成解除，公司的上述股权代持事项后续发展及解除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3年10月，扬安集团破产管理人发布一万节能2,726,480股股票的网络司法拍卖，2024年3月，公司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顾有三等12人联合在网络拍卖中以最高价竞得上述股份，并由江苏省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《民事裁定书》和《协助执行通知书》，裁定王志明所持股份划转情况如下：

受让人	受让股份数
顾有三	600,000
洪忠	500,000
张学峰	500,000
李敏	500,000
潘曙光	326,480
陈开新	100,000
魏帮秀	50,000
张明媚	40,000
居万才	40,000
张家根	30,000
顾涛	20,000
顾玲玲	20,000
<b>合计</b>	<b>2,726,480</b>

由于王志明代扬安集团所持股份已经扬安集团破产管理人拍卖，相关股权已归上述12位受让人所有，故代持情况已解除。

## 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上述股权代持所涉事项已完全解决。公司已要求12位受让人及时办理股份变更登记手续，公司已于2024年3月22日履行《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及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的信息披露义务，该事项未对公司正常经营、决策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### 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公司未能及时、如实披露公司存在股权代持的事项，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相关规定，公司已要求股东及时整改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该事项未对公司正常经营、决策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2024年3月29日